

证券代码：300720

证券简称：海川智能

公告编号：2025-039 号

广东海川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日期与时间：2025 年 7 月 25 日（星期五）14:30 开始；

（2）网络投票日期与时间：2025 年 7 月 25 日（星期五），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7 月 25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7 月 25 日 9:15-15:00；

2、会议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黄龙村委会龙展路 3 号。

3、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YING ZHENG

6、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及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股东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64 人，代表股份 85,895,32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4.884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7 人，代表股份 85,372,419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4.5504%。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57 人，代表股份 522,91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341%。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61 人，代表股份 528,31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376%。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4 人，代表股份 5,4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5%。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57 人，代表股份 522,91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341%。

（三）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会议，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00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人数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5,809,809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004%；反对 74,42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866%；弃权 11,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12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42,7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及其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83.8125%；反对 74,42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及其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4.0864%；弃权 11,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及其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1010%。

本议案经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通过。

2.00 审议《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5,809,809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9004%；反对 74,42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866%；弃权 11,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12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42,7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及其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83.8125%；反对 74,42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及其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4.0864%；弃权 11,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及其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1010%。

本议案经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过半数以上同意，表决通过。

3.00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累积投票）

3.01 《选举邓永议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85,594,450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6497%，邓永议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227,431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及其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43.0488%。

3.02 《选举钟忻成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85,385,429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4064%，钟忻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18,410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及其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3.4847%。

3.03 《选举郑贻端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85,385,429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4064%，郑贻端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18,410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及其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3.4847%。

4.00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 (累积投票)

4.01 《选举俞玲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85,385,442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4064%，俞玲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18,423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及其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3.4872%。

4.02 《选举赵扬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85,384,543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4053%，赵扬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17,524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及其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3.3170%。

4.03 《选举王丽淋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85,385,433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4064%，王丽淋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18,414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及其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3.4855%。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见证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召集人资格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法律意见书；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广东海川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25日